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洺锋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其中董事李志先生、华小宁先生、孙玉麟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1、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阅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扎实推进各项经营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阅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认为真实地反映了董事会本报告期的工作情况。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华小宁先生、孙玉麟先生、黄启均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独立

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4、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一套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的各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同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的“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同行业整体薪酬水平，经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提议，拟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的基本薪酬方案如下：

（1）在本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所在管理岗位领薪（薪酬包括固定工资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绩效奖金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评价相挂钩，其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浮动）；（2）除监事会主席外，每位监事额外发放 2.4 万元/年（含税）津贴；监事会主席发放 6 万元/年（含税）津贴，直至任期届满；（3）未在本公司直接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发放 10 万元/年（含

税)津贴,独立董事发放12万元/年(含税)津贴,均按月平均发放。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9,886,342.81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1,840,833,666.12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617,256.41元,扣除2023年度利润分配54,387,040.44元,2024年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实际可供分配利润1,881,715,712.08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37,895,367.69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4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1,337,895,367.69元。

以2025年4月18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1,086,100,451股为分配基数(公司总股本为1,091,107,141股,扣除公司已回购股数5,006,69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40元(含税),拟派发现金股利260,664,108.24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该利润分配预案在公告披露日至实施完成期间,如果公司股本分配基数因股

权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发生增减变化的，公司将根据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和《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

10、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

11、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12、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商誉、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各项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72,101,372.18 元。公司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及时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资产 17,181,184.89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7,181,184.89 元，对合并报表净利润的影响为 0.00 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13、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

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同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专项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14、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项目贷款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各项日常经营活动开展所需的流动资金，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雷迪奥视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迪奥”）等十三家全资、控股子公司拟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2亿元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项目贷款敞口额度。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62亿元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12亿元的项目贷款敞口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及相关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分配，并在上述额度内以银行实际审批情况为准。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项目贷款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扩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日常经营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共计不超过27亿元人民币，本次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提供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

买方信贷作为公司的一种新的销售模式，有利于公司拓展市场、开发客户，公司仅对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可有效防控风险。为解决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客户的付款问题，进一步促进业务的开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洲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洲明”）与合作银行开展买方信贷业务，公司、中山洲明预计向买方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的买方信贷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担保有效期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期间内且在额度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负责人负责签订相关担保函。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与国际业务收入规模相匹配的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根据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投资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总额度不超过30,000万美元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上述交易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灵活

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投资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18、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同类别会计处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无需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19、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同时，公司 2024 年度未达到规定的业绩考核指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848.7191 万股，其中 A 类权益 167.4991 万股，B 类权益 681.2200 万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该议案发表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0、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B 类权益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1），公司已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B 类权益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本次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709,280 股，归属完成后总股本为 1,091,107,141 股，注册资本由 1,089,397,861 元变更为 1,091,107,141 元。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综上，《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章程修改、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手续。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公司章程》（2025 年 4 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1、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可持续发展规划，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管理能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可持续发展水平，董事会同意将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可持续发展管理职责等内容，并将原《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更名为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时对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原战略委员会主任和委员分别继续担任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和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修订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 年 4 月）。

22、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修订部分制度，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修订<股东会、董事会和总经理的决策权限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修订<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关于修订<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及相关制度全文。

上述子议案（1）-（5）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3、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24、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 Micro 及 Mini LED 显示和照明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发展，持续促进产能分布的区域优化，以更好地配套客户需求，整合优质资源，扩大公司的影响力，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在南昌市（最终以实际实施地点为准）投资建设 Micro 及 Mini LED 显示和照明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本次投资后续相关事宜，并签署与本次投资相关的文件。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建设 Micro 及 Mini LED 显示和照明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5、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州轩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有关业绩补偿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州轩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3-129 号），轩智文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76 万元，未达到 2024 年度业绩承诺 120 万元指标，触发了业绩补偿条款，公司将督促轩智文化业绩承诺方及时履行补偿责任。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广州轩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有关业绩补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6、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5 年 4 月 18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9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7.2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该议案发表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7、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2）。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